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0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做出。

茲載列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5 年 3 月 7 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關於子公司完成內蒙古新街臺格廟礦區新街一井、新街二井項目開工備案的公告」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
宋靜剛

北京，2025 年 3 月 6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呂志韜先生及張長岩先生，非執行董事康鳳偉先生及李新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國強博士、陳漢文博士及王虹先生，職工董事焦蕾女士。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 2025-01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完成内蒙古新街台格庙矿区新街一井、 新街二井项目开工备案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 60% 股权的控股子公司神华新街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街能源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伊金霍洛旗能源局关于内蒙古新街台格庙矿区新街一井及选煤厂项目、新街二井及选煤厂项目开工备案回执。根据回执，新街能源公司报送的项目审批文件及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资料齐全，予以备案。

自此，新街能源公司将依法合规、积极有序推进新街一井、新街二井项目开工建设。本公司将按照证券监管要求履行项目后续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5 年 3 月 7 日